

证券代码:608955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6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了《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对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及《关于撤回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

换公司债券保荐工作的申请》，分别申请撤回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和撤回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工作。

2024年5月24日，公司收到了上交所《关于终止对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的决定》（上证科审（再融资）〔2024〕161号），上交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十九条、《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6条的规定，决定终止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4-015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安集团”）的通知，获悉荣安集团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占公司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470	8.83%	4.23%	2023/1/9	2024/5/22	渤海银行(宁波分行)
	7,564	4.90%	2.38%	2021/1/8	2024/5/22	渤海银行(宁波分行)
	6,096	3.95%	1.90%	2021/1/28	2024/5/23	渤海银行(宁波分行)
合计	27,068	17.76%	8.51%			

二、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65	4.90%	2.38%	否	否	2024/5/22	渤海银行(宁波分行)
	6,060	3.95%	1.90%	否	否	2024/5/23	渤海银行(宁波分行)
合计	13,615	8.92%	4.28%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通过质押股东股份影响公司控制权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编号:临2024-040号

证券代码:110094 证券简称:众和转债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现金分红总额：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变更现金分红总额。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三、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四、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五、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六、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七、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八、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九、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十、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十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十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十三、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规定》，公司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调整。

公司按照调整后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十四、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376,665,488股变更为1,375,726,85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61,967,222.60元（含税）。